



# 卫生行政执法文书

## 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

第 1 页共 2 页

文号：安北卫医罚告（2026）2 号

柏庄镇\*\*\*卫生室（地址：柏庄村 107 国道西侧；《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登记号：41052\*\*\*\*\*12D6001；主要负责人：柏\*清；性别：男；民族：汉族；身份证号：410503\*\*\*\*\*151X；联系电话：139\*\*\*\*1588。）

2026 年 1 月 9 日，安阳市北关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执法人员彭鑫鑫、岳继超（16050222015、16050222029）向柏庄镇柏庄村卫生室负责人柏\*清出示执法证后，在柏\*清的陪同下对柏庄村 107 国道西侧柏庄镇柏庄村卫生室检查时发现：1、现场检查发现该卫生室药房内西边柜子第五层上分别放有罗红霉素分散片、头孢克肟分散片、阿奇霉素分散片、阿莫西林胶囊。2、现场检查发现该卫生室柏树清的微信收款记录，这一条收款记录显示 2025 年 12 月 30 日 12 点 45 分收取了对方（来自\*乐，转账单号 1001073012025123000100040358108）的 9.5 元的收款记录。（已拍照）。为进一步调查取证，监督员于 2026 年 1 月 9 日对柏庄镇柏庄村卫生室乡村医生柏\*清进行询问并制作了询问笔录 1 份，经进一步调查核实，柏庄镇柏庄村卫生室存在使用未取得抗菌药物处方权的医师开具抗菌药物处方的行为。柏庄镇柏庄村卫生室使用未取得抗菌药物处方权的医师开具抗菌药物处方的行为违反了《抗菌药物临床应用管理办法》第五十条第（一）项“医疗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县级以上卫生行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并可根据情节轻重处以三万元以下罚款；对负有责任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可根据情节给予处分：（一）使用未取得抗菌药物处方权的医师或者使用被取消抗菌药物处方权的医师开具抗菌药物处方的；”的规定。

依据《抗菌药物临床应用管理办法》第五十条第（一）项“医疗机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县级以上卫生行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并可根据情节轻重处以三万

备注：本告知书一式二联，第一联存根，第二联交当事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制定



# 卫生行政执法文书

## 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续页

第 2 页共 2 页

元以下罚款；对负有责任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可根据情节给予处分：（一）使用未取得抗菌药物处方权的医师或者使用被取消抗菌药物处方权的医师开具抗菌药物处方的；”的规定，根据你单位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及社会危害程度和相关证据，参照《河南省卫生健康行政处罚裁量标准及适用规则等相关制度（2020 年版）》。本机关拟对你单位作出：1、警告；2、罚款人民币叁仟元整（3000 元整）的行政处罚。同时责令立即改正违法行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四十四条和第四十五条规定，你单位享有对此进行陈述和申辩的权利。可在 2026 年 1 月 29 日前到安阳市北关区安漳大道 54 号院安阳市北关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进行陈述和申辩。逾期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权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六十三条和第六十四条规定，你单位有要求举行听证的权利。如你单位要求听证，应当在收到本通知后 5 日（工作日）内提出申请。逾期视为放弃听证。（在内打“√”的为当事人享有该权利。）

联系电话：0372-2263875

联系人：彭鑫鑫、岳继超

联系地址：河南省安阳市北关区安漳大道 54 号

邮政编码：455000

当事人意见记录：

当事人签名：

安阳市北关区卫生健康委员会（盖章）

2026 年 1 月 22 日

年 月 日

备注：本告知书一式二联，第一联存根，第二联交当事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制定